

关于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上市公司资金情况之

## 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5]48030006 号

### 目 录

一、 专项说明.....	1-2
二、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	3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 关于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 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5]48030006 号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自行车公司”）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 48030032 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有关要求，中华自行车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4 年度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表（以下简称“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华自行车公司的责任，我们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华自行车公司实施于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4 年度中华自行车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中华自行车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此页无正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陈松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

任玮星

##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 上市公司的关联 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计 科目	2014年 年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14年度 累计占用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2014年度 占用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14年度 偿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4年 年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	资金占用方名称	往来方与 上市公司的关联 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计 科目	2014年 年初往来资金 余额	2014年度 累计往来发生金 额(不含利息)	2014年度 往来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14年度 偿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4年 年末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 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 的法人	小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 企业	小计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